

2021年上海市朱家角中学提前招生录取方案

学校名称： 上海市朱家角中学
学校主页： <http://www.zhuzhong.cn>
学校校址： 青浦区朱家角古镇区沙家埭路88号
招生联系人： 胡春生
咨询电话： 59231388
联系时间： 除双休日、国定假日外，上午9：00至下午4：00
学校住宿情况： 学校为寄宿制高中，3年高中学习，高一学生全体寄宿，高二、高三自愿。

学校公众号：



一、推荐生招生办法和录取流程

| | | |
|-------------|--|---|
| 招生要求 | “推荐生”必须是初中阶段德、智、体、美、劳五育全面发展，综合素质评价各项指标达到“优良”以上，具备推荐资格并符合推荐程序的本市优秀应届初中毕业生。学校根据相关材料和面试成绩全面衡量，择优录取。 | |
| 志愿填报 | 经审定进入市教育考试院的提前批招生资格库的推荐生，于5月9日10：00至5月11日10：00登录“上海招考热线”网站(www.shmeea.edu.cn)，上网填报我校的志愿，并必须于5月12日10：00至5月13日16：00对网上填报的志愿在就读初中学校进行书面确认。 | |
| 综合面试 | 面试时间 | 5月23日(星期日)。 |
| | 须携带的材料 | 学生证、身份证等有效证件(含照片)。 |
| | 通知方式 | 学校将提前电话通知参加面试的学生。 |
| | 选拔方法 | 学校“提前招生录取”工作领导小组，本着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对推荐生材料进行审核，5月23日(星期日)对填报我校志愿的推荐生进行面试。按推荐生分区计划数，根据“综合素质评价”情况、个性特长情况及面试成绩全面评定，分区择优预录取。 |
| 预录取 | <p>考生于规定时间内在“上海招考热线”网站填报志愿。学校成立提前招生录取工作领导小组，招生录取工作坚持“公开、公平、公正”原则，择优确定预录取学生。若推荐生第一志愿投档数大于计划数，学校根据事先公布的录取原则择优预录取；若第一志愿投档数小于等于计划数，原则上如数预录取，并且按照规定的程序招收第二志愿的推荐生。</p> <p>若预录取过程中发现确有不符合推荐程序的学生，将依规定及时查处。预录取学生名单应由招生学校 and 市教育考试院两级公示。被高中学校提前招生预录取的考生不得更改或放弃预录取学校。</p> | |

| | | |
|-----------------------|--|--|
| 录取 | 被预录取的学生须参加当年统一学业考试，录取总分（即语文、数学、外语、综合测试、道德与法治、历史以及体育与健身科目学业水平考试成绩和政策性照顾分数的总和）须达到市统一划定的提前招生录取最低控制分数线后方予以正式录取。未被录取的考生自动进入统一招生录取批次。 | |
| 二、自荐生招生办法和录取流程 | | |
| 招生要求 | 具有上海市中考报名资格的应届初三毕业生。 （1）基本素质好：初中阶段德、智、体、美、劳五育全面发展，有较强的团队精神和交流合作能力；积极参加社会实践和公益活动；身体健康，乐观开朗。 （2）学习能力强：初中课程学科知识掌握扎实并能灵活应用，文理科均衡发展，学习成绩一贯优秀，学习兴趣广泛，有一定的探究性学习能力。 （3）在科技发明、文学创作等方面有突出特长和良好培养潜能、有一定的研究性学习能力。 | |
| 志愿填报 | 参加提前招生录取自荐的学生，于5月9日10：00至5月11日10：00考生登录“上海招考热线”网站(www.shmeea.edu.cn),填报志愿。同时必须登入朱家角中学官网www.zhuzhong.cn进行网上报名（具体方式见---自主招生栏），并必须于5月12日10：00至5月13日16：00对网上填报的志愿在就读初中学校进行书面确认。 | |
| 材料报送要求 | （1）材料投递时间：自荐生将相关材料于5月13日16：00前（以邮戳为准）邮寄或送至我校教导处（春韵楼201室）。学校地址：青浦区朱家角镇沙家埭路88号，邮编：201713，收件人：上海市朱家角中学教导处。 （2）需要提供的材料 经学校审核确认的《2021年上海市高中阶段学校招生报名信息表》复印件。 各类市、区级获奖荣誉证书的复印件(无须提供各类竞赛获奖证书)。 | |
| 综合面试 | 面试时间 | 5月22日(星期六) 综合测试，5月23日(星期日) 面试。 |
| | 须携带的材料 | 学生证、身份证等有效证件（含照片）。 |
| | 通知方式 | 确定参加综合测试的学生名单，在5月21日12：30前公布于我校校园网（www.zhuzhong.cn）“招生信息”栏目中。 |
| | 选拔方法 | 学校“提前招生录取”工作领导小组，将本着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对自荐生材料进行审核，并对自荐生进行面试，择优预录取。 经学校面试预录取后，学校将及时通知预录取考生在规定的日期到校签约。如果考生同时被两所学校预录取，只能选择其中一所学校签约。 预录取考生，经初中毕业统一学业考试后，成绩须达到市统一划定的高中“提前招生录取”最低控制分数线，方可被正式录取。考生一旦被预录取和正式录取，则不得放弃。 |

| | |
|------------|---|
| 预录取 | <p>考生在招生学校规定的时间内向志愿学校投递个人材料（截止日期见学校招生方案），并在“上海招考热线”网站填报志愿，招生学校根据考生志愿和提供的相关材料，确定面试人选，进行综合评价。</p> <p>学校成立提前招生录取工作领导小组，招生录取工作坚持“公开、公平、公正”原则，择优确定预录取学生。</p> <p>考生本人凭报名号和网上填报志愿时使用的密码于5月30到高中学校，登录市教育考试院信息管理系统进行签约。考生与某一招生学校签约后，不能与其他招生学校重复签约。预录取学生名单应由招生学校 and 市教育考试院两级公示。被高中学校提前招生预录取的考生不得更改或放弃预录取学校。</p> |
| 录取 | <p>被预录取的学生须参加当年统一学业考试，录取总分（即语文、数学、外语、综合测试、道德与法治、历史以及体育与健身科目学业水平考试成绩和政策性照顾分数的总和）须达到市统一划定的提前招生录取最低控制分数线后方予以正式录取。未被录取的考生自动进入统一招生录取批次。</p> |